

出土文献语言研究

张玉金 主编

广东高等教育出版社

第一辑



出土文献语言研究

第一辑

张玉金◎主编

广东高等教育出版社 广州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出土文献语言研究·第一辑/张玉金主编. —广州: 广东高等教育出版社, 2006. 6
ISBN 7-5361-3342-1

I. 出… II. 张… III. ①出土文物-文献-研究-中国 ②汉语-古代-研究
IV. ①K877.04 ②H109.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6) 第 049281 号

出版发行	广东高等教育出版社
	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林和西横路 邮政编码: 510500
	网址: http://www.gdgjs.com.cn
	营销电话: (020) 87553335
印 刷	佛山市浩文彩色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787 毫米×1 092 毫米 1/16
印 张	9.25
字 数	162 千字
版 次	2006 年 6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6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	1~1 000 册
定 价	18.00 元

《出土文献语言研究》
编委会

主 编 张玉金
副主编 张桂光 吴辛丑
编 委 (按音序排列)
沈建民 吴辛丑 张桂光
张玉金 钟明立
秘 书 谢洁瑕

前 言

从很早的时候起，我们的祖先就生存、繁衍在中华的大地上。在这漫长的岁月里，先人们创造了光辉灿烂的中华文明。在古代，她曾深深地吸引着周边的国家、民族；即使在今天她仍然是那样的令世人啧啧称奇。我们以炎黄子孙为荣，也因是中华文明的传承者而骄傲。

在殷商时代，我们的先人已拥有完整的文体体系，在河南殷墟发现的甲骨文就是明证。汉族人发明文字的时代，比殷商时代要早得多。在甲骨文里有“册”字，也有“聿”（像手拿着“笔”）字，《尚书·多士》说：“惟殷先人有册有典。”可见至少在商代，先人们已拥有写有文字的简册，早已进入了文明时代。

历史的长河滚滚东流，先人们创造的辉煌的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有很多已淹没不存在了。这对我们的民族而言，真是难以估量的损失。

早在汉代就不断有先代的文物出土，让人们领略了先代文明的风采。更令人喜悦的是，在出土的文物上往往还有前人的真迹——文字，如在卜用甲骨、青铜器、货币、玺印、陶器等文物的上面往往有文字，而出土的简牍、帛书，就是前代的书，甚至纸质的出土文献也不断有发现。

以往对出土文献，多是从古文字学、考古学、历史学等角度加以研究，较少从语言学的角度去探究。研究古代汉语的学者，很少涉及出土文献，他们往往利用传世文献去研究古代词汇、语法、音韵等，由于传世文献的局限性，其研究成果也必然有一定的局限。

然而近年来形势大为改观。一大批新的出土文献的问世，吸引了许多语言学专家学者，他们开始利用出土文献进行语言学的研究，并且已经取得了许多令人瞩目的研究成果。

顺应这种令人欣慰的大好形势，我们编辑了《出土文献语言研究》。我们的目的，就是为出土文献语言研究略尽绵薄之力，起一点推波助澜的作用。

中国的学术研究，迎来了从未有过的时代，国家为我们从事学术研究创造了非常好的条件。我们的《出土文献语言研究》，是中国学术研究百花园中一朵刚刚绽放的小花。我们会用心呵护，也盼望学界同仁共同来关爱她，使她健康地成长。

《出土文献语言研究》编委会

2006年3月26日

目 录

论西周出土文献和传世文献中“厥”的用法	张玉金	1
楚竹书《昔者君老》“是”字句辨析	吴辛丑	15
秦简第二人称代词谦敬功能研究	胡 伟	29
卜事三题	张桂光	33
甲骨文辨伪一例	朱歧祥	39
谈殷墟甲骨文中“今”字的两例误刻	沈 培	45
夔公盨“天命禹畀土隴山叡川”考释	周宝宏	49
《上博楚简（四）》考释三则	苏建洲	56
再论郭店简、上博简《缁衣》用为“从”之字	魏宜辉	67
古文字考释八则	王 丹	73
《经典释文》音切中的“匣、于、以”三纽	沈建民	77
几组古全清音的字今读送气探因	钟明立	84
粤东客家话中“緬”的意义探源	谭赤子	93
《训诂谐音》反映的 19 世纪长沙话声母特点	田范芬	99
《六祖坛经》中的副词研究	谢洁瑕	110
关于先秦汉语指示代词体系的问题	张玉金	121

论西周出土文献和传世文献中“厥”的用法

张玉金

华南师范大学文学院

这个词有“厥”和“毕”两种写法，前者见于西周传世文献，后者见于西周出土文献。^① 下面为印刷方便起见一律写作“厥”。“厥”在西周汉语中有代词、助词、连词、副词和句首语气词等用法。

一、代词“厥”

代词“厥”在殷商时代的语料中是见不到的。现存的保持原貌的殷商语料，只有殷墟甲骨文和殷代金文。对殷墟甲骨文中的代词系统，我们曾做过专门研究，但没发现有代词“厥”。^② 周法高说，“厥”在“甲骨文中很少见，也不作代词用”^③。唐钰明说，《甲骨文合集》中有“厥字两例，一作地名，一作动词”^④。对殷代金文中的代词，我们最近进行了全面研究，未发现有代词“厥”。台湾朱歧祥也认为殷代金文中没有代词“厥”。^⑤ 可见，代词“厥”始见于西周汉语的语料中，它是周族人语言中的代词，而不是商族人语

① 研究西周汉语的语料，可以分为传世文献和出土文献两大类。传世文献有：《易经》中的卦爻辞，《诗经》中的《周颂》、《大雅》、《小雅》，《尚书》中的《大诰》、《康诰》、《酒诰》、《梓材》、《召诰》、《洛诰》、《多士》、《无逸》、《君奭》、《多方》、《立政》、《顾命》（含《康王之诰》）、《费誓》、《吕刑》，《逸周书》中的《世俘》、《商誓》、《皇门》、《尝麦》、《祭公》、《芮良夫》、《度邑》、《克殷》、《作雒》等。出土文献包括西周金文、西周甲骨文。西周金文的资料主要出自《殷周金文集成》和《金文引得》（殷商西周卷）（华东师范大学中国文字研究与应用中心编，广西教育出版社，2001年），西周甲骨文的资料出自《甲骨文合集补编》和王宇信《西周甲骨探论》（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4年）。

② 张玉金：《殷墟甲骨文代词系统研究》，载《文史》，第42辑，中华书局，1997。

③ 周法高：《中国古代语法·称代编》，9页，“台湾中央研究院”，1959。

④ 唐钰明：《其、厥考辨》，载《中国语文》，1991（4）。

⑤ 朱歧祥：《论殷商金文的字、词与句》，载《中国文字》，新廿八期，台北，2002。张玉金的《甲骨文虚词词典》（中华书局，1994年）133页曾举出四个金文中“厥”作代词的例子，但那都是西周时代的，而不是殷商时代的。

言中的代词。

代词“厥”有第三人称代词和远指代词两种用法。

(一) 第三人称代词“厥”

第三人称代词“厥”在西周汉语的语料中共出现 396 次，占代词“厥”总次数(405)的 97.78%。^①

1. 第三人称代词“厥”的本用和活用。

第三人称代词“厥”的本用当然是表第三人称。有些可译为“他的”、“她的”、“他们的”，有些可译为“他”、“她”、“他们”。这种“厥”共出现 250 次，占代词总次数(405)的 61.73%。例如：

(1) 丕显文武，皇天引戾厥德，配我有周，膺受大命。(《毛公鼎铭》，《集成》5·2841)

(2) 王易公贝五十朋。公易厥顺子效王休贝廿朋。效对公休。(《效尊铭》，《集成》11·6009)

(3) 丕显皇且(祖)考穆穆克哲厥德，严在上，广启厥孙子于下，嗣于大服。(《番生簋盖铭》，《集成》8·4326)

(4) 民否则厥心违怨，否则厥口诅咒。(《尚书·无逸》)

(5) 唯王既燎，厥伐东尸(夷)。(《保员簋铭》，《考古》1991 年第 7 期)

(6) 越七日甲子，周公乃朝用书命庶殷侯甸男邦伯。厥既命殷庶，庶殷丕作。(《尚书·召诰》)

(7) 越三日戊申，太保朝至于洛，卜宅。厥既得卜，则经营。(《尚书·召诰》)

(8) 殷士肤敏，裸将于京、厥作裸将，常服黼黻。(《诗经·大雅·文王》)

(9) 厥罪公出厥命：井伯、荣伯、尹氏、师俗父、遣仲。(《永孟铭》，《集成》16·10322)

(10) 厥俱履封：丰生、雍毅、伯道、内司土寺禱。(《吴虎鼎铭》)

① 依据本篇第 1 页注①中提到的语料进行统计。其中西周甲骨文依据的是王宇信的《西周甲骨探论》；西周金文依据的是《金文引得》(殷商西周卷)。此书中对“卣”的考释有错误之处，如有时把“人”释为“卣”(《集成》5·2731，《集成》10·5405)，有时把“乃”释为“卣”(《集成》8·4327)。

有些“厥”，是指代事物的，具体说来可以指代铜器、马匹、田地、园林、树木、庄稼、乐器、玉器、火、中国、国家等，可译为“它的”、“它”。共有 30 例，占总次数（405）的 7.4%。例如：

（11）隹八月甲申，楚公逆自作夜雨雷罍，厥名曰口卣。（《楚公逆钟铭》，《集成》1·106）（厥名：它的名称。）

（12）格伯爰良马乘于侖生，厥贮（贾）卅田，则析。（《格伯簋铭》，《集成》8·4263）（厥贮：它的价钱。）

（13）帅（率）掇裘卫厉田四田，乃舍宇于厥邑。厥逆（朔）疆界厉田，厥东疆界散田，厥南疆界厉田、界政父田，厥西疆界厉田。（《五祀卫鼎铭》，《集成》5·2832）（厥东疆：它的东界。）

（14）乃舍裘卫林口里。廬，厥佳颜林。（《九年卫鼎铭》，《集成》5·2831）（厥佳颜林：它是颜的林。）

（15）如木既颠厥巢，其犹有枝叶作休。（《逸周书·尝麦》）（厥巢：它的巢。）

（16）於皇来牟，将受厥明。昭明上帝，迄用康年。（《诗经·周颂·臣工》）（厥明：它的收成。）

“厥”的活用是表第一、第二人称。表第一人称的“厥”，周法高认为这是“说话者用第三人称代词来指自己”^①。这种“厥”，在西周语料中共出现 101 次（都出现在金文中），占总次数（405）的 24.94%。例如：

（17）滕虎敢肇乍（作）厥皇考公命中（仲）宝尊彝。（《滕虎簋铭》，《集成》7·3828）

（18）休王易效父吕（铝）三，用作厥宝尊彝。（《效父簋铭》，《集成》7·3822）

（19）趯用乍厥文考父辛宝尊彝，其子子孙孙永宝。（《厚趯方鼎铭》，《集成》5·2730）

（20）隹四月初吉丁卯，王蔑友历，易牛三。友既拜稽首，升于厥文祖考。友对扬王休，用作厥文考尊簋。友界厥子子孙孙永匍（宝）。（《友簋铭》，《集成》8·4194）

（21）白（伯）陶乍厥文考官弔（叔）宝将彝，用匍永福，子子孙孙其永宝。（《伯陶鼎铭》，《集成》5·2630）

（22）隹十又五年既霸丁亥，王在侵辰官。大以厥友守。王卿

① 周法高：《中国古代语法·称代编》，17 页，“台湾中央研究院”，1959。

(飡)醴。王呼膳夫更召大，以厥友入攷。王召走马膺令取谁（谁）冈卅二匹易大。大拜稽首，对扬王天子丕显休，用作朕烈考己白孟鼎。（《大鼎铭》，《集成》5·28·8）

（23）追虔夙夕恤厥死事，天子多易追休，追敢对天子显扬，用作朕皇考尊簋。（《追簋铭》，《集成》8·4224）

（24）先兽乍朕考宝尊鼎。兽其万年永宝用，朝夕卿（飡）厥多朋友。（《先兽鼎铭》，《集成》5·2655）

（25）孟曰：“朕文考累毛公遣仲征无需。毛公易朕文考臣自厥工，对扬朕考易休，用铸兹彝，作厥子子子孙孙其永宝用。”（《孟簋铭》，《集成》8·4162）[此例另有两种用法。一是“用铸兹彝，作厥，子子子孙孙其永宝用”；二是“用铸兹彝作，厥子子子孙孙其永宝用”。这两种用法都不影响“厥”指代作器者“孟”，参见“友累厥子子孙永甸（宝）。”《友簋铭》]

上引诸例中的“厥”用来指代说话者自己，“厥”为什么要这样使用呢？

这要用语言学中的“礼貌的观点转移”来解释。所谓“礼貌的观点转移”，是指说话人不以自己为参照点，而把参照点转移到听话人所处的方位上去，以示礼貌。一篇铭文，可以以作器者为参照点，这时铭文中就用第一人称代词来指代作器者自己。例如，“走作朕皇且（祖）考宝和钟，走其万年子子孙孙永宝用享”（《走钟铭》，《集成》1·54）。也可以把参照点转移到阅读铭文者的方位上去，这时铭文中的第三人称代词“厥”就可以指代作器者。站在阅读铭文者的角度，作器者成了第三者，可用第三人称代词来称代。这种参照点的转换，是出于对铭文阅读者的礼貌和尊敬。周法高认为，这种金文先称名后用“厥”，“仿佛站在第三者的立场来叙说似的”^①。如果周法高把他所说的“第三者”理解成“阅读铭文者”，那是不错的。

下引诸例中的“厥”也指代说话人自己。这种“厥”仅有7例，占总次数（405）的1.73%。例如：

（26）戠曰：“乌虘！朕文考甲公文母日庚，弋（式）休则，尚安永宕乃子戠心，安永袭戠身，厥复享天子，唯厥吏（使）乃子戠万年辟事天子，毋又尤于厥身。”戠拜稽首。（《戠方鼎铭》，《集成》5·2824）

（27）卑（俾）乃子戠万年用夙夜尊享孝于厥文母，其子子孙

^① 周法高：《中国古代语法·称代编》，19页，“台湾中央研究院”，1959。

孙永宝。((《戠簋铭》,《集成》8·4322)

(28) 戠率有司师氏奔追拦戎于域林,搏戎胡。朕文母竞敏启行,休岩厥心,永袭厥身,卑克厥敌。(《戠簋铭》,《集成》8·4322)

(29) 克曰:穆穆朕文且师华父……永念于厥孙辟天子。天子明哲,显孝于申(神),经念厥圣保(宝)祖师华父,擢克王服,出内(纳)王令,多易宝休。(《大克鼎铭》,《集成》5·2836)

上引四例中下加横线的“厥”都指说话人自己。例(26)中的说话人是“戠”,他在说话时先提到他的文考和文母,然后说出“乃子”(你们的儿子)这一短语。可见当时人认为父母虽亡,可灵魂犹在。跟先父先母的灵魂说话时,他们仿佛就在眼前。例(27)和例(28)中的听话人是“戠”的先母。例(29)的听话人是周天子。为什么跟尊贵的人讲话时,要用第三人称指代说话人自己呢?我们认为这是出于自谦。例如,朱亥对信陵君说:“臣乃市井鼓刀屠者,而公子亲数存之”(《史记·信陵君列传》)。他即用“之”指代自己,以示谦虚。

有些“厥”指代说话的对方,这是第三人称代词“厥”的另一种活用。这种“厥”的用例,只有8个,占代词总次数(405)的1.98%。例如:

(30) 王呼师康召盥。王亲旨(诣)盥,驹易两,拜稽首曰:“王弗望(忘)厥旧宗小子,苗皇盥身。”(《盥尊铭》,《集成》11·6011)(例中的“厥”指代“王”)

(31) 唯三月初吉,螭来遘于妊氏。妊氏令螭事保厥家,因付厥且(祖)仆二家。螭拜稽首曰:“休朕皇君弗忘厥宝臣,对扬,用作宝尊。”(《螭鼎铭》,《集成》5·2765)

(32) 意乃怀厥妻子,德不可追于上,民亦不可答于下,朕不宾在高祖。(《逸周书·度邑解》)

这种例子周法高举了三个。^①其中两个出自《尚书·盘庚》,这不是西周时代的文献。另一个例子出自《尚书·无逸》,但这个例子不可信,其中的“厥”仍是第三人称代词。

对于“厥”可表示第二人称,高本汉认为这是与“乃”字形相混的缘故。^②“乃”与“厥”的古体确实有相混的可能,但不能用来解释我们上面举

① 周法高:《中国古代语法·称代编》,9页,“台湾中央研究院”,1959。

② 高本汉:《尚书中的厥字》,载《学术界》,第1卷9期,1936。又见《书经中的代名词厥字》,载《文学年报》,1936(2)。

的例子。上引例(30)、例(31),都是西周金文中的例子。从字形上看,肯定是“厥”,而不是“乃”。因此,对这种现象,必须另作解释。包拟古指出,“在许多语言中一个本来的第三人称,由于敬语用法的缘故,同样的和第三人称相关连。”^①这句话对我们很有启发。上引例(30)是“盥”对周天子讲的话,例(31)是“虻”对他的君主“妊氏”讲的话,例(32)是周武王对他的弟弟周公旦讲的话。讲话的人是出于对听话人的尊敬和礼貌而使用第三人称代词称代对方的。

2. 第三人称代词“厥”的句法功能。

西周汉语中的“厥”可以作定语、主语和兼语。作定语的例子最为常见。如例(1)、例(2)、例(3)、例(4)、例(11)、例(12)、例(15)、例(16)等。又如:

(33) 甬(通)惠乙且(祖),来匹厥辟,远猷腹心。(《史墙盘铭》,《集成》16·10175)

(34) 克曰:穆穆朕文且(祖)师华父,聪让厥心,宇静于猷,盥(淑)哲厥德,肆克恭保厥辟恭王。(《大克鼎铭》,《集成》5·2836)

(35) 史喜作朕文考翟(禴)祭。厥日佳(唯)乙。(《史喜鼎铭》,《集成》4·2473)

(36) 唯衣(殷)鸡(箕)子来降,其执罪厥史。(西周甲骨 H31:2)

(37) 皇天上帝改厥元子,兹大国殷之命。(《尚书·召诰》)

(38) 天下有土之君,厥德不远,罔有代德。(《逸周书·芮良夫》)

作定语的人称代词“厥”共出现361次,占人称代词“厥”总次数(396次)的91.16%。周法高认为,“厥”是个“专用于领位”(即定语)的代词。它虽然可作附属子句的主语,但这是由表领位的用法变来的。“厥”(g'ī wāt)的音是第三人称代词 * g'ī ag(写作渠)和“之”(tjæg)的拼合。^②周法高之说不可信,因为“厥”不限于作定语和作附属子句的主语,它还可以作单句和复合句正句的主语。

作主语的例子如例(5)、例(6)、例(7)、例(8)、例(9)、例(10)、例(14),又如:

① 周法高:《中国古代语法·称代编》,9页,“台湾中央研究院”,1959。

② 周法高:《中国古代语法·称代编》,14页,“台湾中央研究院”,1959。

- (39) 文王受命惟中身，厥享国五十年。(《尚书·无逸》)
- (40) 若生子，罔不在厥初生。(《尚书·召诰》)
- (41) 王伐录子丕。虐！厥反，王降征令于太保。(《太保簋铭》，《集成》8·4140)
- (42) 厥民刑，用劝。(《尚书·多方》)(民刑：刑民。)
- (43) 厥受(授)图矢王于豆新宫东庭。(《散氏盘铭》，《集成》16·10176)
- (44) 虐！厥不从厥右征。(《师旗鼎铭》，《集成》5·280)
- (45) 豕不敢不[敬]畏王命逆见我，厥献厥服。(《驹父盨盖铭》，《集成》9·4464)
- (46) 厥率旧厥疆宋句。(《永孟铭》，《集成》16·10322)
- (47) 厥诰毖庶邦庶土越少正御事，朝夕曰“祀兹酒。”(《尚书·酒诰》)
- (48) 厥既得卜，则经营。(《尚书·召诰》)

这种“厥”共出现33次，占人称代词“厥”总次数(396)的8.3%。上引例(39)、例(40)中，“厥+谓语”是作句子成分；在例(41)、例(42)中，是作附属分句(或者说偏句)。如果“厥”只有这类用法，那么它跟先秦时期的代词“其”就是一样的，前面所讲的周法高的说法就可备一说。但是在例(43)至例(48)中，“厥+谓语”或者作单句，或者作复合句中的正句。可见，在西周时代人称代词“厥”作主语是自由的。这是人称代词“厥”跟代词“其”的一个重要的区别。

作兼语的例子有：

- (49) 亦厥君先敬劳，肆徂厥敬劳。(《尚书·梓材》)(徂：助。)
- (50) 人斯既助厥勤劳王家，先人神祇报职用休，俾嗣在其家。(《逸周书·皇门》)(职：之。)

这种“厥”只见到这两例，占人称代词“厥”出现总次数(396)的0.5%。这种句式不是纯粹的兼语式，而是连动兼语混合式，构成这种句式的第一个动词有帮助的意义。

3. 第三人称代词“厥”的称数。

人称代词“厥”既可表示单数，也可表示复数。表示单数的例子有：

- (51) 佳(唯)二月乙亥，相侯休于厥臣爰，易帛金。爰扬侯休，告于文考，用作尊簋。(《相侯簋铭》，《集成》8·4136)
- (52) 天君赏厥征人斤贝，用作父丁尊彝。(《征人鼎铭》，《集

成》5·2674)

(53) 王启监，厥乱为民。(《尚书·梓材》)

(54) 文王罔敢知于兹。亦越武王，率惟敕功，不敢替厥义德。
(《尚书·立政》)

(55) 在今后嗣王酣身，厥命罔显于民，祇保越怨不易。(《尚书·酒诰》)

(56) 鸟乃去矣，后稷呱矣。实覃实吁，厥声载路。(《诗经·大雅·生民》)

这种“厥”出现286次，占人称代词“厥”总次数(396)的72.22%。
表示复数的“厥”的例子有：

(57) 其佳我者(诸)侯百生(姓)，厥贮母(毋)不即市。
(《兮甲盘铭》，《集成》16·10174)

(58) 今惟民不静，未戾厥心，迪屡未同。(《尚书·康诰》)

(59) 疑商民弗怀，用辟厥辟。(《逸周书·商誓》)(第一个“辟”，助也)

(60) 贤知箝口，小人鼓舌，逃害要利，并得厥求。(《逸周书·芮良夫》)

这种“厥”共出现110次，占人称代词“厥”总次数(396)的27.78%。

(二) 远指代词

黄盛璋认为，“厥”的第三人称代词用法是从远指代词来的。^①郭锡良认为“厥”是由特指代词转化为第三人称代词的，而且这种转化尚未完成。^②洪波认为“厥”的人称代词用法，源自兼指代词。^③这三种说法有一个共同特点，即认为人称代词“厥”是从指示代词“厥”转化而来的。这样的说法是不可信的。

指示代词“厥”在西周汉语语料中出现的次数很少，只有9次，占代词

① 黄盛璋：《先秦古汉语指示词研究》，载《语言研究》，1983(2)。又见《先秦古汉语指示词研究》，载《语言研究》，1983(2)。

② 郭锡良：《汉语第三人称代词的起源和发展》，载《语言学论丛》，第六辑，北京，商务印书馆，1980。又见《试论上古汉语指示代词的体系》，载《语言文字学术论文集》，北京，知识出版社，1989。

③ 洪波：《上古汉语指代词书面体系的再研究》，载《语言研究论丛》，第六辑，天津，天津教育出版社，1991。又见《兼指代词的原始句法功能》，载《古汉语研究》，1991(1)。

“厥”总次数(405)的2.22%。指示代词“厥”在西周金文、西周甲骨文、《尚书》(周书)和《周易》(卦爻辞)中都见不到,在《逸周书》(真文献)中也只见到一例。指示代词“厥”绝大多数出现在《诗经》(雅、颂)中,这是诗歌体的西周文献,是最易有词语活用的文献。因此,指示代词“厥”是由人称代词“厥”转化而来的,而不是相反。周法高说:“我们不妨假设代词是它本来的用法,即用‘根繁’之‘𠂔’的字形表示语言中的第三人称代词。”^①周说是正确的。

指示代词“厥”都作定语,起指示作用,表示远指,一般可译为“那”。例如:

(61) 噫嘻成王,既昭假尔。率时农夫,播厥百谷。(《诗经·周颂·噫嘻》)[中国社科院语言所古代汉语研究室编的《古代汉语虚词虚词典》(商务印书馆,1999年)342页认为这种“厥”,起指示作用,可读为“那”。]

(62) 粃粃良耜,俶载南亩,播厥百谷,实函斯活。(《诗经·周颂·良耜》)

(63) 有略其耜,俶载南亩,播厥百谷,实函斯活。(《诗经·周颂·载芟》)

(64) 以我覃耜,俶载南亩,播厥百谷。(《诗经·小雅·大田》)

(65) 厥初生民,时维姜嫄。(《诗经·大雅·生民》)(周法高认为这种“厥”起指示作用)^②

(66) 哲夫成城,哲妇倾城。懿厥哲妇,为枭为鸱。(《诗经·大雅·瞻卬》)(此例中的“厥”周法高也认为起指示作用)

(67) 诞后稷之穡,有相之道。蓊厥丰草,种之黄茂。(《诗经·大雅·生民》)

(68) 载生载育,时维后稷。诞弥厥月,先生如达。(《诗经·大雅·生民》)

(69) 王曰:“在昔后稷,惟上帝之言(应为享),克播百谷,登禹之绩。凡在天下之庶民,罔不维后稷之元谷用蒸享;在商先哲王,明祀上帝,口口口口,亦维我后稷之元谷用告知,用胥饮食。

① 周法高:《中国古代语法·称代编》,13页,“台湾中央研究院”,1959。

② 周法高:《中国古代语法·称代编》,102页,“台湾中央研究院”,1959。

肆商先哲王维厥故，斯用显我西土。”（《逸周书·商誓》）

二、助词“厥”

这种用法的“厥”相当于“之”。有两种情况，一是用于定中之间，可译为“的”；一是用于状中之间，可译为“地”或不译。

（一）用于定中之间的“厥”

（70）自时厥后，立王生则逸，生则逸，不知稼穡之艰难，不闻小人之劳，惟耽乐之从。自时厥后，亦罔或克寿，或十年，或七八年，或五六年，或三四年。（《尚书·无逸》）

（71）乍（作）册令敢扬明公尹厥予，用作父丁宝尊彝，敢追明公赏于父丁，用光父丁。（《矢令方彝铭》，《集成》16·9901）（《矢令方尊铭》与此同文，《集成》11·6016）

（72）对扬天子厥休，用作朕文考惠仲宝尊彝。（《同簋铭》，《集成》8·4271）

这种“厥”只出现5次，占“厥”出现总次数（426）的1.2%。对于例（70）中的“厥”，王引之、杨树达都训为“之”，^① 中国社科院语言所古代汉语研究室编的《古代汉语虚词词典》也认为“与助词‘之’的作用相同，可译为‘之’。”^② 他们的训释都是正确的。在西周汉语中，“自”字结构可以作定语，“自时厥后”是定中短语。对例（71）、例（72）中的“厥”，台湾的方丽娜都训为“之”，^③ 这也是可信的。试把上引例（72）与“余其敢对扬天子之休”（《盩驹尊铭》，《集成》11·6011）相比较，应知例（72）中的“厥”确实相当于“之”。例（71）中的“予”是赐予的意义，但已活用为名词，“予”前的“厥”也应跟例（72）中的“厥”一样训为“之”。

“之”有用于定中之间的助词用法，学者们大都认为这是源自其指示代词的用法。与此类似，助词“厥”也应是源自代词用法的“厥”。由代词“厥”到助词“厥”的演化机制是：代词“厥”可出现在表人的名词后构成“同位复指”，例如，“唯六年四月甲子，王在镐，召伯虎曰‘余告庆’曰：‘公厥稟（廩）贝，用狱柔为伯，又（有）祗又成，亦我考幽伯、幽姜令。余告

① 王引之：《经传释词》，106页，长沙，岳麓书社，1984。杨树达：《词诠》，157页，北京，中华书局，1954。

② 中国社科院语言所古代汉语研究室编：《古代汉语虚词词典》，342页，北京，商务印书馆，1999。

③ 方丽娜：《西周金文虚词研究》，1985年台湾师范大学国文研究所硕士论文。